

温泉星璟项目人防工程（项目名称）设计（第二次） / 标段

（招标编码： JSDZ20210180 ）

招标文件

招标人： 攀枝花川投宏义实业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 招标代理机构： 大洲设计咨询集团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招标代理机构项目负责人： 杨柳（盖从业印章）

招标文件编制人员： 王立冈、谭超（盖从业印章）

2021 年 11 月 18 日

注：实行委托招标组织形式的，招标代理机构项目负责人和招标文件编制人员应是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双方签订的委托招标代理合同约定的项目负责人和主要专职技术人员。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适用于公开招标）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第三章 评标办法（综合评估法）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第五章 发包人要求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第一卷

☒第一章 招标公告（适用于公开招标）

温泉星璟项目人防工程（项目名称）设计（第二次） / 标段

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1.1 本招标项目 温泉星璟项目（项目名称）已由 盐边县发展和改革局（项目审批、核准或备案机关名称）以 川投资备【2019-510422-70-03-415528】FGQB-0355 号（批文名称及编号）批准建设，项目业主为 攀枝花川投宏义实业有限公司，建设资金来自 企业自筹资金（资金来源），项目出资比例为 100%，招标人为 攀枝花川投宏义实业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设计进行公开招标。

1.2 本招标项目由 盐边县发展和改革局（核准机关名称）核准（招标事项核准文号为 川投资备【2019-510422-70-03-415528】FGQB-0355 号）的招标组织形式为 委托招标（☐自行招标 ☒委托招标）。招标人选择的招标代理机构是 大洲设计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建设地点：温泉星璟项目位于攀枝花市红格镇，西邻红格镇镇区，南邻太阳湖公园，东接红格老温泉。

2.2 建设规模：项目全部人防设计，面积（预估）约 4.2 万平米（具体设计面积以人防办批复指标为准）。

2.3 设计施工图出图时间：35 日历天（具体时间以满足甲方需求为准）。

2.4 设计服务期限：1095 日历天（具体时间以满足甲方需求为准）。

2.5 招标范围：本项目的方案设计、施工图设计。

2.6 标段划分：本设计 1 个标段，但分期分批次设计。

（说明本次招标项目的建设地点、规模及投资额、设计服务期限、招标范围、标段划分及标段投资额等）。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备

6.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 2021 年 12 月 13 日 9 时 30 分，地点为攀枝花市东区攀枝花大道东段 490 号（邮政大厦）5 楼本项目开标室。

6.2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7.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在四川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https://www.invest.com.cn/>) 上发布。

8. 联系方式

招 标 人： 攀枝花川投宏义实业有限公司

地 址： 攀枝花盐边县红格镇蚂蚁王国

邮 编： 617000

联 系 人： 张女士

电 话： 13508223224

传 真： /

电子邮件： /

网 址： /

开户银行： /

账 号： /

☐ 招标代理机构： /

☒ 招标代理机构： 大洲设计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地 址： 成都市武侯区长益东二路1号丽都汇精品写字楼 15 楼 1509 号

邮 编： 610000

联 系 人： 杨先生

电 话： 028-85250122

传 真： 028-85250122

电子邮件： /

网 址： /

开户银行： /

账 号： /

2021 年 11 月 18 日

3.1.1 资质要求：独立法人资格，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工程设计建筑行业（人防工程）甲级资质或具有国家人民防空办公室颁发的人防工程设计甲级资质证书

3.1.2 业绩要求:

☑近年（2018年01月01日至投标截止时间，不少于3年）（□已完成
成 ☑已完成或新承接或正在设计）不少于 2（1至3个）个类似项目。类似项目是指：不低于4万平方米人防工程设计，提供中标通知书或合同协议书或工程竣工验收备案登记表。

☐无业绩要求。

3.1.3 项目负责人的资格要求：具有一级注册建筑师资格证书，2018年1月1日至今承担过至少一个类似项目的设计任务。（类似项目指建筑面积不小于30000平方米的人民防空工程设计业绩，提供中标通知书或合同协议书或工程竣工验收备案登记表）（业绩要求），须为本单位人员（若为联合体投标，须为联合体牵头人人员）。

3.2 本次招标 ☐ 接受 ☒ 不接受 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的，应满足下列要求：。

4. 技术成果经济补偿

本次招标对未中标人投标文件中的技术成果 ☐ 给予 ☒ 不给予 经济补偿。给予经济补偿的范围和标准：_____。

5. 招标文件的获取

5.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 2021 年 11 月 23 日—2021 年 11 月 29 日(每日上午 9:30-11:30, 下午 13:30-16:30)(北京时间,下同)在攀枝花市东区攀枝花大道东段 490 号(邮政大厦)5 楼持下列资料购买招标文件:

- (1) 有效的营业执照（加盖鲜章的复印件）
- (2) 有效的资质证书（加盖鲜章的复印件）
- (3) 介绍信（加盖鲜章的原件）
- (4) 身份证（验原件收加盖鲜章的复印件）

5.2 招标文件每套售价 400 元, 售后不退。

5.3 招标人不提供邮购招标文件服务。

6. 投标文件的递交